

## 106年12月份與105年同月份交通事故分析比較：

### 一、件數：

106年有86件，105年有100件，減少14件，就死亡人數比較，106年無人死亡，105年有1人死亡，死亡人數減少1人，而受傷人數106年有108人受傷，105年有101人受傷，受傷人數增加7人。

### 二、肇事原因：

主要肇事原因依序為「未依規定讓車」（34起、占39%）、「未保持安全距離」（11起、占13%）、「未注意車前狀況」（9起、占10%）、「轉彎不當」（6起、占7%）。

### 三、肇事路段：

金城分局：依序為民權路、伯玉路1、2段、環島北路1段、環島西路1段。

金湖分局：環島東路1、2段、太胡路1段。

### 四、肇事時段：

尖峰肇事時段依序為16-18時（15件、占17%）、14-16時、18-20時（各13件、各占15.1%），針對易肇事時段加強防制車禍巡守勤務，並適度攔檢取締違規，提高見警成效。